东北财经大学2009年在职法律硕士招生简章法律硕士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,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_ti2020/631/2021\_2022\_\_E4\_B8\_9C\_ E5 8C 97 E8 B4 A2 E7 c80 631486.htm 根据国务院学位 办[2009]33号文件, 东北财经大学现面向全国招收2009年在职 人员攻读法律硕士(JM)学位研究生。 招生对象 2006年7 月31日前国民教育序列大学本科毕业(包括全日制大学、成 教、自考、电大等)并取得学历证书的在职人员。 招生人 数 计划招收130名。 培养方向 审判、检察、公安、司法 行政、狱政管理、安全保卫 监察、纪检、金融监管、劳动 保障 立法 行政执法(工商、财政、税务、审计、海关) 、行政管理 仲裁、公证、律师、法律顾问 报名方法 采取 网上报名与现场确认相结合的方式: 1. 网上报名时间: 2009 年7月上旬。网上报名网址于6月25日前在学位中心网址(http ://www.cdgdc.edu.cn/zz09.html)公布,届时请考生登陆辽宁 省报名网址按照要求报名。 2. 现场确认时间: 2009年7月中 旬,具体时间另行通知。3.现场确认地点:东北财经大学 (现场确认时请携带本科毕业证书、学位证书原件及复印件 )。注意:以上是辽宁省内考生报名方法,辽宁省外考生请 根据《关于2009年招收在职人员攻读硕士学位工作的通知》 (学位办[2009]33号)的相关要求报名。 考试与录取 1. 考 试科目: (1)外国语(英、日、俄任选其一),实行全国 联考; (2) 专业综合考试(含刑法学、民法学、法理学、 中国宪法学、中国法制史),实行全国联考;(3)政治理 论,我校自主组织考试并阅卷。2.考试时间:2009年10月31 日、11月1日。3.录取:我校自行确定录取分数线。 学制

、学分采取业余或集中授课方式,学制24年。实行学分制,修满我校规定学分,通过学位论文答辩可获得由国务院学位办颁发的法律硕士(JM)学位证书。 参考书目 1.《在职攻读硕士学位全国联考英语(日语、俄语)考试大纲》(科学技术文献出版社)。 2.《在职攻读法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招生联考专业综合考试大纲》(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,2009版)。以上书目,我中心负责帮助考生预订。欢迎各地考生报考东北财经大学法律硕士! 联系方式地址:大连市沙河口区尖山街217号东北财经大学法律硕士(JM)教育中心(问源阁110室)邮编:116025 联系人:孙老师安老师网址:http://jm.dufe.edu.cn E-mail:dufejm@dufe.edu.cn 电话:0411-84738609 84712323 传真:0411-84738261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,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www.100test.com